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P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能源及能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2)

**有關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之  
 澄清公佈**

茲提述能源及能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刊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二零二四年年報」)。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二零二四年年報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由於文書錯誤，本公司謹此澄清，二零二四年年報第106頁附註40所載之每股面值將修訂如下(修訂內容以下劃線表示)：

**40. 股本**

	每股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2.00	500,000,000	1,000,000
股份拆細(附註a(ii))	不適用	1,500,000,000	—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0.50</u>	2,000,000,000	1,000,000
已發行：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2.00	145,017,062	290,034
股本削減(附註a(i))	不適用	—	(217,525)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0.50</u>	145,017,062	72,509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二零二四年年報其他內容均維持不變。本澄清公佈乃二零二四年年報的補充內容，並應與二零二四年年報一併閱讀。

承董事會命  
能源及能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Lee Jaeseong**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Lee Jaeseong先生及Im Jonghak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岱女士、Kim Sung Rae先生及梁又穩先生。